

证券代码：836777

证券简称：龙之泉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公司三楼一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9：30-11：3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777	龙之泉	2026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年度股东会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 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	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4	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5	《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
6	《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	√
7	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、《2025 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2025 年度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权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，有效发挥董事会作用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。

议案 2、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25 年监事会运行情况进行总结，由监事会主席汇报年度工作情况。

议案 3、《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议案 4、《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管理层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对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议案 5、《关于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
鉴于公司未来发展需求，公司拟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议案 6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7）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8）。

议案 7、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龙之泉：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本人身份证；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。

2、自然人股东由本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；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还须持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身份证。

3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或信函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10:00-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二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振领 地址：成都经开区车城东六路338号 电话：028-6926931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